

附件 4

江西工程学院学生复学(当兵)申请(审批)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日期		入学年月	
入伍前	所在学院	专业		层次	年级及班级	学号	
退伍后	所在学院	专业		层次	年级及班级	学号	
高考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艺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体育				考生号		
入伍时间		年月日至年月日					
复学原因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神疾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传染疾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当兵入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原因					
复学申请	申请人： 年 月 日						
学院意见	班主任： 负责人(签字、盖章)： 年 月 日		学籍管理部门意见	校籍管理部门意见： 经办人： 负责人(签字、盖章)： 年 月 日			
学校意见	分管校(院)长： 年 月 日						
学校学籍管理部门电子数据处理结果： 经批准，同意该生于年月日复学。该生复学变动信息已报省教育厅备案，并于年月日通过教育部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进行了电子标注。 经办人： 年 月 日							

- 注：1. 本表审批后需复印三份，教务处学籍部门留存原件，复印件提交至学生所在学院、学工处、财务处等部门；
2. 学生复学后，随下年级同专业或相近专业学习。

